

交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

交市监发〔2024〕77号

交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转发《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对“个转企”奖补政策继续执行的函》的通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对“个转企”奖补政策继续执行的函》（吕市监函〔2024〕335号）转发你们，请按照文件要求抓好落实。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吕市监函〔2024〕335号

吕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对“个转企”奖补政策继续执行的函

文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：

你局《关于对“个转企”奖励资金能否发放的请示》（文市监发〔2024〕105号），已收悉。因废止的市、县两级文件均为2022年行文。中共山西省委、山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《山西省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行动方案》的通知（晋发〔2024〕11号）文件第（九）项：加大降成本政策支持。降低“个转企”成本，对转企成功的，补助设立财务账户费用1200元，及一次性3000元奖励。此项奖补政策是我省涉及“个转企”奖补的最新政策。我市各县（市、区）局均应当认真贯彻落实。

特此函复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